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 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该预案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78,401,508.63 元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6, 747, 782. 26 元; 2023 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-112, 328, 926. 99 元,可 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5, 005, 962. 79 元。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讲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 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未实现盈利,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,为保障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,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不存在 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 存在重大差异。

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 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。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 形式召开,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。

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。公司重视以现金分红回报方式,同时需要保障产业持续发展的需要,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,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,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,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

1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,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,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: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,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